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壹壹年 伍月 廿柒日 發文
發文字號：中院平人字第1110000871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1年約聘辯護人公開甄選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1年約聘辯護人公開甄選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名單：

(一)正取：01楊○婷。

(二)備取：04林○儒、02楊○璟、03謝○萱。

二、本次甄選錄取正取1名，備取3名，列入候用名冊，依序遇缺聘用。候用人員候用資格保留自榜示日次日起2年內或司法院及本院下次公告辦理法院約聘辯護人公開甄選之日止(以先到者為準)，未獲遴用通知者即喪失候用資格。

三、候用人員因故放棄者取消候用資格。但有(一)疾病；(二)懷孕；(三)生產；(四)父母病危；(五)其他不可抗力事由情形者，得於通知報到日起5日內，檢具相關資料申請保留候用資格，並列於原排序之末。

四、候用人員嗣後通訊地址、電話、e-mail等若有更改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(04-22232311分機3882)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院長 邱志平